

曾都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2020 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 目录 )

第一部分：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和所属预算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三、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及增减变动情况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及增减变动情况说明

四、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四、关于 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五、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见附件）

表 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收入决算表

表 3：支出决算表

表 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 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机构依法负责区（镇）、市市场领域的文化执法工作。具体负责查处演出、娱乐、网吧、互联网文化产品及服务、电子游戏、艺术品销售、文物经营等活动中的违法行为；查处违法安装和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违法接收和传送境外卫星电视节目和走私盗版影片放映行为；查处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网路出版、计算机软件等方面的违法违规出版活动和印刷、复制、出版物发行中的违法经营活动；查处盗版侵权行为；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文化市场执法工作等任务。

### 二、部门和所属决算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曾都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 3 个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室、业务室。

### 三、人员构成情况

曾都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事业编制 10 人。设队长 1 名，副队长 2 名、办公室主任一名。

现有在职人数 5 人。

退休人数 3 人。

## 第二部分：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及增减变动情况

(一) 收入总计 76.59 万元（上年收入总计 62.83 万元，同比增加 13.76 万元，同比增加 21.9%）。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59 万元，为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支出总计 81.77 万元（上年支出总计 76.23 万元，同比增加 5.54 万元，同比增加 7.27%）。包括：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1.7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1、工资福利支出 71.92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基本工资 24.78 万元、津贴补贴 4.50 万元、奖金 11.76 万元、伙食补助费 1.29 万元、绩效工资 10.4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3 万元、住房公积金 5.2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8 万元、职业年金 3.93 万元。）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1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日常公用经费、

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 2.35 万元、印刷费 0.6 万元、水费 0.04 万元、邮电费 0.27 万元、差旅费 0.02 万元、维修(护)费 0.05 万元、工会经费 0.9 万元、福利费 0.8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 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69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69 万元。

4、其他支出 2 元。主要用于文化和旅游市场执法项目经费。

决算支出比去年增加的原因：2020 年度决算支出比上年增加 5.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5.54 万元，项目支出无增减。基本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人员增资和五项奖励增加。

##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1.77 万元，比年初预算 79 万元增加 2.7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人员增资和五项奖励增加。

## 三、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及增减变动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14 万元，与年初预算 0.18 万元相比减少 0.04 万元，降低 22.22%。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无预算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无预算支出；(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14 万元，与年初预算 0.18 万元相比减少 0.04 万元，降低 22.22%。原因：本年三公支出用于文化市场执法交流学习。2020 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 2 批、人数 15 人。

#### 四、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 五、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关于事业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事业运行经费支出 5.16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64 万元，减少 11.0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控经费支出。

#### 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 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是 1 辆，属已交机关事物服务局未减账的车辆。单位无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专用设备。

#### 四、关于 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本级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完成全年绩效目标。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2020 年在区文旅局的正确领导

下，我队充分发挥部门职能、务实推进各项工作，全面完成既定的部门绩效目标，并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自评得分 90 分。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各项目执行情况较好，管理规范，产出和效益良好，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社会效益显著，具有较强的可持续性。

附件 1：《2020 年度文化和旅游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2020 年度文化和旅游局部门整体部门自评表》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本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一是加强日常监管。坚决查缴政治性非法出版物，打击互联网传播淫秽色情及低俗信息，集中打击各类侵权盗版活动，严厉查处非法报刊制售活动。二是专项治理成效。净化校园周边环境，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三是促进社会文明进步。促进社会文明进步，提高公众扫黄打非意识。四是举报回复率。针对群众的举报及时回复并及时采取行动，回复率达到 100%。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抓好项目绩效目标实施全过程动态跟踪，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等每个环节的工作，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实现；二是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文化市场执法经费绩效自评综述：已完成绩效目标。开展文化市场日常巡查年平均检查不低于 12 次，重点加强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管理，严禁网吧接纳未成年人。组织开展 6 次专项整治行动，净化校园周边环境，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促进社会文明进步，提高公众扫黄打非意识。

附件 2：《2020 年度曾都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本级项目自评结果》  
《2020 年度曾都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项目自评表》

###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 1、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优化预算管理。我单位根据自身职能，参照绩效评价结果，并结合 2021 年工作计划、重要工作安排和重大活动开展，对 2021 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长期和年度绩效考核指标都进行了更科学、完整的设置，科学、合理、规范编制项目预算，做到既确保日常工作运转，又保证财政资金使用安全。

二是完善管理制度。我单位起草制定了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绩效管理工作职责、程序及内容，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奠定坚实的基础。

####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资金分配与绩效评价结果挂钩机制。针对不同的评价对象和不同的评价结果，强化在预算安排中进行相应应用，不断完善财政资金保留、整合、调整和退出机制。

二是加快推进绩效指标体系建设。根据项目的业务性质和工作特点，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并进行必要论证，建立绩效指标库，提高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可衡量性、操作性。

### 五、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补助）收入：指本级财政决算安排且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八)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十)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一) 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 第五部分：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表 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收入决算表

表 3：支出决算表

表 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 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附件 1:

## 2020 年度曾都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 自评结果

#### 一、基本情况

随州市曾都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以下简称文化市场执法队）2020 年初经批复部门预算收入 99.36 万元，2020 年实际总支出 81.77 万元，预算执行率 82%。人员编制数 6 名，现有在职人员 4 名。

随州市曾都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根据部门工作职能和发展规划，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制定了当年绩效目标：切实维护意识形态和文化安全，保护知识产权，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继续加大我区文化市场巡查工作力度。

####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曾都区财政局关于 2020 年度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我队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成立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由谌莉同志任组长，郝川同志任副组长，刘茹同志为成员，领导负责执法队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协调及日常工作。按照“资金量较大、社会关注度高”的原则，从本级预算安排项目中选择加大我区文化市场巡查工作力度为项目开展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总计评价资金 5 万元。从评价结果看，被评价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明确，决策依据充分，资金分配科学合理，项目管理较规范，项目完成良好，基本达到了预期效果。

####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文化市场执法队日常文化市场巡查工作经费项目合理使用，安全规范。从总体上来讲，2020年执法队项目实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获得了广泛的认同，但在某些方面仍存在一定的不足，主要是在绩效考评指标的设计上，部分指标缺乏可依据的分析测评，绩效指标体系有待完善。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总额99.36万元，实际支出81.77万元，执行率82%，预算数与执行数有偏差，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预测不够精准。

##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职责履行情况指标1个：加强日常监管，坚决查缴政治性非法出版物，打击互联网传播淫秽色情及低俗信息，集中打击各类侵权盗版活动，严厉查处非法报刊制售活动，切实维护意识形态和文化安全，保护知识产权，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继续加大我区文化市场巡查工作力度，完成值100%。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3个：一是专项治理成效。净化校园周边环境，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完成值95%。二是社会进步。促进社会文明进步，提高公众扫黄打非意识。完成值95%。三是举报回复率。针对群众的举报及时回复并及时采取行动，回复率达到100%。以上均已基本达到目标。

##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0年，我单位在曾都区政府官网公布公开预算相关信息，公开

透明，接受社会监督。财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做到了真实、完整。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我将改进管理措施，完善管理办法，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 2020 年度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部门绩效自评表

总分：94

单位名称	随州市曾都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基本支出总额	79.77		项目支出总额	2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 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99.36	81.77	82%	1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目标 1(80 分)：切实维护意识形态和文化安全，保护知识产权，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继续加大我区文化市场巡查工作力度					
产出指标	职责履行情况指标 (60 分)	加强日常监管。(60 分) 坚决查缴政治性非法出版物，打击互联网传播淫秽色情及低俗信息，集中打击各类侵权盗版活动，严厉查处非法报刊制售活动。	100%	100%	60 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 分)	专项治理成效。(7 分) 净化校园周边环境，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	100%	95%	6 分
		社会进步。(7 分) 促进社会文明进步，提高公众扫黄打非意识。	100%	95%	6 分
		举报回复率。(6 分) 针对群众的举报及时回复并及时采取行动，回复率达到 100%。	100%	100%	6 分
约束性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合规性	不设权重，酌情扣分，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评价总得分不得超过 70 分。		

总分	9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总额预算数与执行数有差异，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预测不够精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以后年度更进准预测预算数
<p>备注：</p>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math>\geq X</math>，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math>\leq X</math>，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 附件 2:

# 2020 年度曾都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文化市场执法经费绩效自评结果

### 一、基本情况

#### 1、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切实维护意识形态和文化安全，保护知识产权，加大我区文化市场巡查工作力度，加强日常监管，坚决查缴政治性非法出版物，打击互联网传播淫秽色情及低俗信息，集中打击各类侵权盗版活动，严厉查处非法报刊制售活动，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

#### 2、项目资金情况。

本年度文化市场执法经费 5 万元纳入区级部门预算管理，已全部

用于文化市场执法工作经费。

##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曾都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按照《曾都区财政局关于2020年度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主要领导迅速安排分管领导牵头，相关业务科室以及财务人员参加，组成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确保区级项目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圆满完成。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小组收集资料，分析归纳，对文化市场执法经费的使用情况开展自评，填报自评表，形成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报告。

##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0年度曾都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工作经费5万元，曾都区财政已拨付到位，已全部用于文化市场执法工作经费，预算执行率100%。

###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2个：一是文化市场日常巡查，完成值100%。对辖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单位的年平均检查次数不低于12次，重点加强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管理，严禁网吧接纳未成年人。二是组织开展专项行动，完成值100%。全年共组织开展“网吧专项整治”、“扫黄打非”专项整治、“安全生产月”专项整治等6次专项行动。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3个：一是专项治理成效，完成值100%。净化校园周边环境，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二是社会进步，完成值

90%。促进社会文明进步，提高公众扫黄打非意识。三是举报回复率，完成值 100%。针对群众的举报及时回复并及时采取行动，回复率达到 100%。

####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部门已对上年度的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及时整理、归纳、分析，自评结果在网站公开。更深入地学习研究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使 2021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的制定更科学合理。2020 年度开展了项目绩效目标和预算资金使用的绩效监控工作，抓好项目绩效目标实施全过程动态跟踪，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等每个环节的工作，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2020 年度区文化市场执法队项目绩效自评表

总分：98

项目名称	文化市场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	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 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	5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 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文化市场日常巡查。(25分) 对辖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单位的年平均检查次数不低于12次,重点加强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管理,严禁网吧接纳未成年人。	100%	100%	25
		组织开展专项行动。(25分) 全年共组织开展“网吧专项整治”、“扫黄打非”专项整治、“安全生产月”专项整治等6次专项行动。	100%	100%	2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专项治理成效。(10分)净化校园周边环境,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	100%	100%	10
		社会进步。(10分)促进社会文明进步,提高公众扫黄打非意识。	100%	90%	8
		举报回复率。(10分)针对群众的举报及时回复并及时采取行动,回复率达到100%。	100%	100%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p>备注:</p> <p>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math>\geq X</math>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math>\leq X</math>,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p> <p>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